

规划设计条件

武自规条字[2021]第092号

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:

经我局研究,同意轨道交通1号线二期工程古田二路站按以下要求进行规划设计。

一、规划用地情况

1、规划总用地面积:14901.67平方米(以实测为准)

规划净用地面积:14901.67平方米(以实测为准)

2、规划用地性质: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土地分类:交通运输用地

3、用地位置:硚口区解放大道与古田二路交叉口东侧(详见规划设计条件附图范围线)

4、土地使用竖向界限:1985国家高程基准,16.80米~46.30米(取最低和最高点高程)

二、土地使用强度

1、建筑面积:以实测为准

2、建筑密度: /

3、建筑高度: 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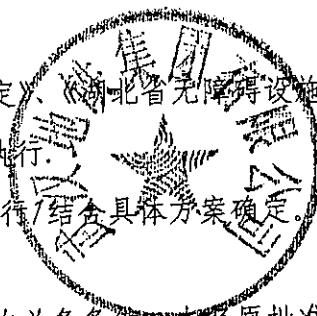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设计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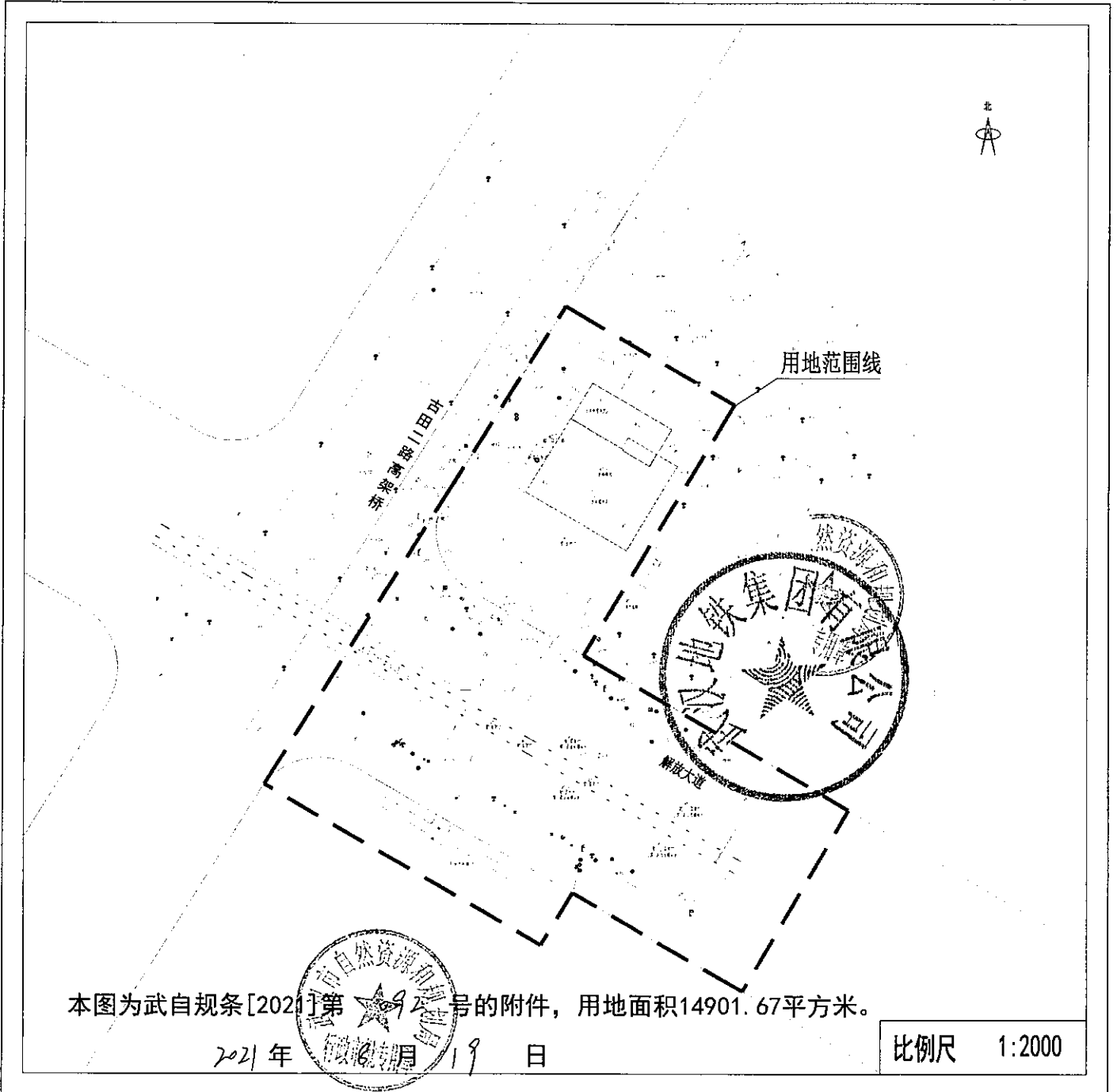
1、遵照《武汉市建设工程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、《湖北省无障碍设施建设和管理规定》、《武汉市海绵城市规划设计导则》执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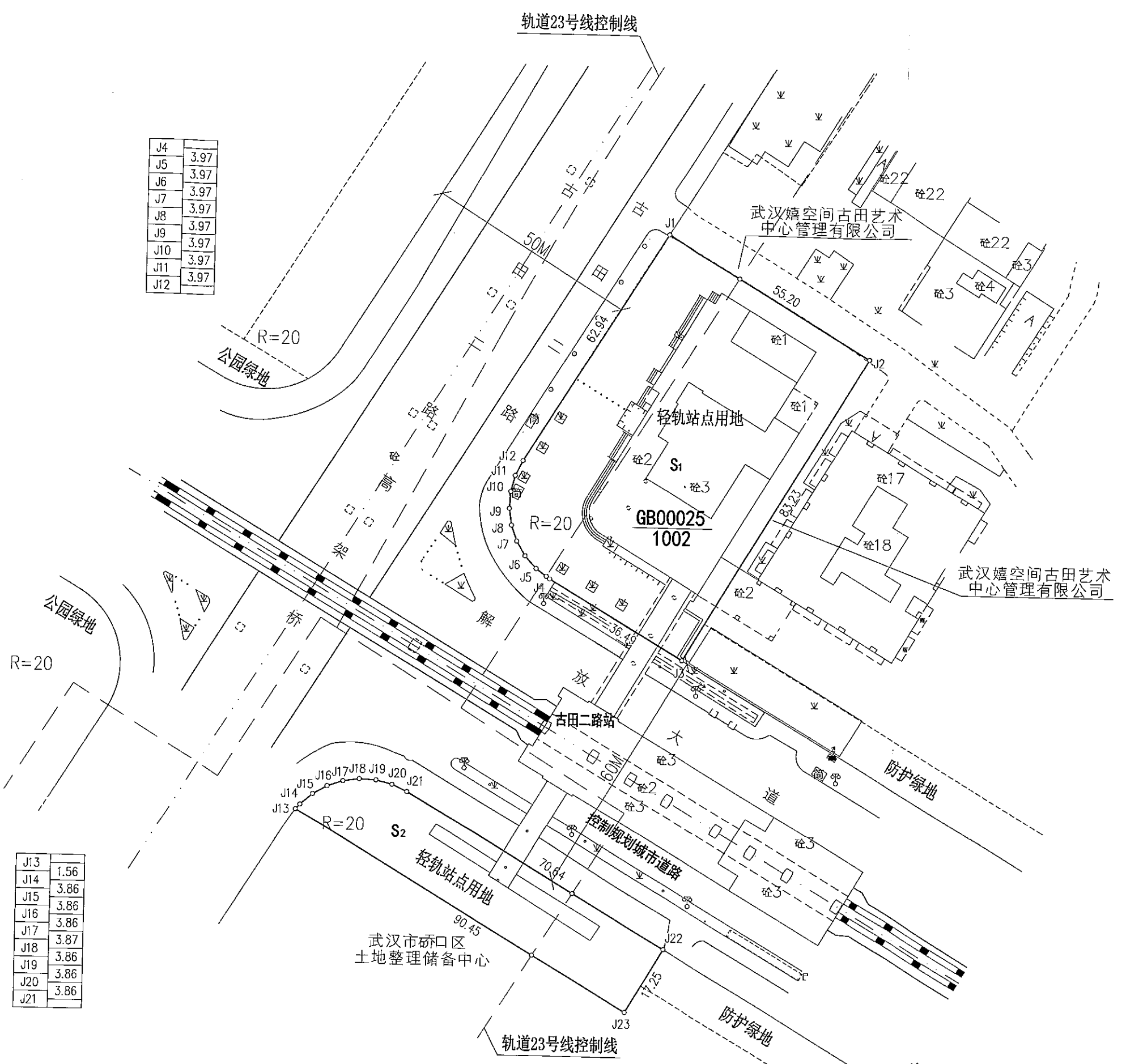
2、绿地率:按《武汉市城市绿化条例》执行,结合具体方案确定。

四、遵守事项

本规划设计条件作为供地及规划建筑设计的必备条件,未经原批准机关同意,不得改变本条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指标,如确需调整,必须重新向原批准机关申报调整规划设计条件。







J13	1.56
J14	3.86
J15	3.86
J16	3.86
J17	3.87
J18	3.86
J19	3.86
J20	3.86
J21	3.86



注：
 本宗地总面积： $S=S_1+S_2=6052.21M^2$
 轨道交通控制范围面积2563.7M²，国家建设需要时应服从规划要求